（A）



呈交发〔2021〕6号

关于对昆明市呈贡区三届人大四次会议

第65号建议办理的答复

高璋、李顺代表：

您提出的关于《在昆玉路呈贡段有住宅小区路段安装隔音墙的建议》，已交我们研究办理，现答复如下：

1. 关于昆玉高速公路两侧路噪声整治的问题，昆明市政府已明确规定，按照后建服从先建的原则，在“城市三路”建成后建设的噪声敏感建筑，由建筑建设单位负责交通噪声的整治。建议提到的时代俊园、天润康园、惠兰园、惠景园、七彩云南等小区均在昆玉高速建成通车后开始建成的，小区开发商应按照前期环评要求和后建服从先建的原则进行整治。
2. 为减少昆玉高速公路交通噪声，在昆玉高速公路入城段大修时，已对路面铺设了降噪沥青路面。同时，呈贡区政府投入2000多万元，对昆玉路开展美丽公路建设，在道路两侧大幅增加绿化植树。两项工程措施有效降低了部分噪声污染。
3. 随着城市规划建成区城市道路高架段、城市轨道交通高架段和高速公路高架段（简称“城市三路”）建设速度及车流量增加，周边噪声敏感建筑物噪声超标现象增多，为保障人民群众的环境权益，昆明市已建立隔声屛设置专家评审机制。呈贡区成立已分管副区长为组长工作领导小组，督促各责任单位按时完成中央环保督察案件。
4. 呈贡区2021年收到中央第八批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D2YN202104110048件，我局高度重视，积极对接产权单位（昆明新都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）明确噪音污染源头，现新都公司已完成联大立交隔声屛噪音检测、设计工作。计划在昆玉高速公路联大立交（天润康园及政法小区两侧）安装隔音屏，全长为600米，投资300多万元，现正在将设计方案上报“城市三路”办公室，待设计方案批准后，我局将督促新都公司加快实施。

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支持。您有什么意见和建议，请在《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》中反映。

昆明市呈贡区交通运输局

2021年9月27日

联系电话：13888080011 联系人：李卫国

 抄送：呈贡区人大常委会人事委，大渔街道人大工委，高璋、李顺代表

昆明市呈贡区交通运输局办公室 2021年9月27日印发